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省教育厅的工作通知，现需开展“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”建设项目2016年度验收工作。

请各学院按“中山大学关于组织开展广东省“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”建设项目2016年度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”先启动有关工作。

注意事项如下：

1、由于院系调整，请各院系核对本单位的项目，以免出现项目无单位负责的情况，有问题的请及时和我们反馈。

2、提交材料时间：请各单位于2016年11月23日前汇总提交本单位项目结题验收材料，包括结题验收项目的汇总表、各相关项目申请立项时的申报书或任务书、项目验收登记表及实证材料（纸质版一式五份，并发送电子版）。

3、提交材料联系人：

实验教学示范中心项目材料请报送设备与实验室管理处，联系人：李红，电话：84110903，电子邮箱：lihong@mail.sysu.edu.cn。

大学生实践教学基地项目材料报送教务部教学实践科，联系人：黎彪，电话：84111548，电子邮箱：jwcsjk@mail.sysu.edu.cn。

精品教材项目材料报送教务部质量管理科，联系人：吴慧英，电话：84112325，电子邮箱：jwbzlk@mail.sysu.edu.cn。

其余类型的项目材料报送教务部计划与发展科，联系人：梁黎青、周花、杜清磊，电话：84112344、84112343，邮箱：jwbjhk@mail.sysu.edu.cn。

4、完成校内结题的项目需在2016年12月5日前登录省质量工程管理信息系统（http://zlgc.edugd.cn/proapply）填报验收项目材料，未在系统进行填报的将无法参加网评。系统登录的用户名及密码将另行通知。

教务部计划与发展科

2016年11月14日